

崇拜與聖樂

第四章：主日聖言

彭星智傳道

(26) 復活期

凡愛基督的，就必遵守祂的道；凡遵守祂道的，都必蒙父神與基督所愛，並獲賜同在的應許（約十四23）。

耶穌基督知道自己快要完成在世使命，祂不願撇下門徒為孤兒，因此，祂將所要發生的事都告訴門徒，為要使他們在事情發生的時候，能明白及相信。祂不但囑咐門徒要緊記祂的教訓，並接續祂在世的工作，祂更應許賜下真理的聖靈。聖靈是父因子的名所差來的，是神內居人心、與人同在的實現，為要成為門徒的幫助者：將一切的事教導他們及使他們想起基督所說的話，並賜予他們接續福音使命的能力，使福音被廣傳至外邦。使徒保羅就因看見異象，順服神的呼召，往馬其頓去，把福音傳給呂底亞一家（徒十六9-15）。

耶穌更把平安留下給跟從祂的人，並強調祂所賜的「平安」不像世人所賜的，「這平安」能使他們在經歷患難時，不致憂愁與膽怯，反倒充滿盼望與能力。基督的去原是為了我們預備地方，祂必要再回來（約十四2-3）。到那日，祂必按公正審判萬民（詩六十七4），只有潔淨的、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，才得進祂所預備的聖城耶路撒冷與主見面、永遠同住及事奉祂（啟廿一27、廿二3-4）。

願我們敏銳於聖靈的引導，感召於馬其頓的呼聲，傳福音給一切需要的人，好讓世界得知主的道路，萬國得知祂的救恩（詩六十七2）。